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经理宫国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聘任刘树彬先生为公司经理助理，协助公司经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刘树彬先生简历如下：

刘树彬，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动力电池事业部经理、锂电事业部经理、牵引电池事业部经理。

截至目前，刘树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